

# 【威權體制的統治】

## (1949~1987)

111

### §【威權體制背景】

- 隨著【國共戰爭】變化，國民黨開始強化對人民/經濟等控制，並於1948年頒行《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》



1949年，為了【避免臺灣遭共產勢力滲透】，政府陸續頒行一系列威權法律，以求局勢穩定，間接造成日後



【1950年代起-白色恐怖】

# 分組討論

1. 型塑威權體制的**法源**有哪些？其各自**內容分別**為何？
2. 威權體制下的臺灣**政治/社會環境**有哪些特色？  
(※能夠**列出詳盡的案例**更好！ P. 111~113 / 116~118)
3. 為何威權時代**也是促進臺灣成為現代國家的關鍵期**？
4. 若你/妳是蔣中正，是否會行威權統治？理由？

(請參閱課本p. 111~118)

# 【威權體制的法源】



1. 《戒嚴令》：限制許多基本自由權
2. 《臨時條款》修法：總統連任無限次、決定中央行政/人事機構..
3. 《懲治叛亂條例》：觸犯刑法第100條相關款項者，死刑！
4. 《檢肅匪諜條例》：對匪諜或有嫌疑者加以逮捕、搜索…
5. 《刑法第100條》：凡意圖或實質破壞國體、顛覆政府者，皆判刑

# 威權體制時期社會氛圍 (1949~1987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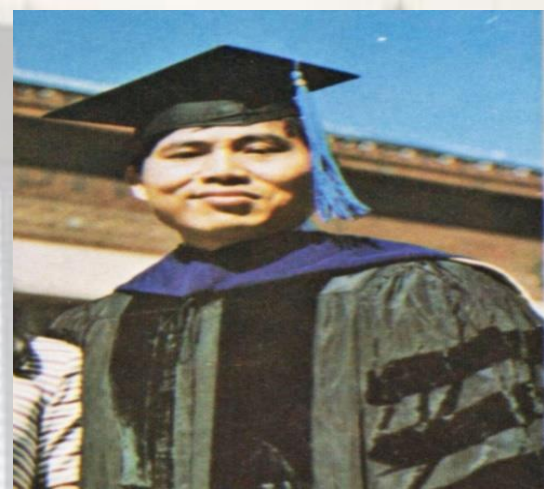


# 白色恐怖 (1950年代~1987)

EX: 陳文成事件、江南案、四六事件

高一生案件、澎湖七一三事件、雷震事件..

各式以涉及(疑似涉及)叛國、匪諜、貪汙等罪名，由軍法審判，且總統有最後裁決權，掌控人民生殺大權！



# 【雷震事件】 (1960)

- 《自由中國》：胡適擔任發行人，雷震等編輯  
：教導民眾**真正的民主**、支持政府**抵抗共黨**，使  
中華民國成為**自由民主**國家
- **不滿總統擴權**，於是從批判共產主義，**轉為檢討台灣內部！**
- 1960年起，計畫組織「**中國民主黨**」，警備總部立即以“**知匪不報，為匪宣傳**”等罪名處十年徒刑，雜誌也被停刊





# 【威權體制下的**有限民主**】

1. 《**地方自治綱要**》：**1950**年

→省籍**以下**民意代表、

縣市級**以下**首長“**民選**”

2. 中央：【**萬年國會**】！

→以維護政權為由，不改選國會代表..

→**1969**年，定期辦理**增補選**



# 柏楊：大力水手政治諷刺漫畫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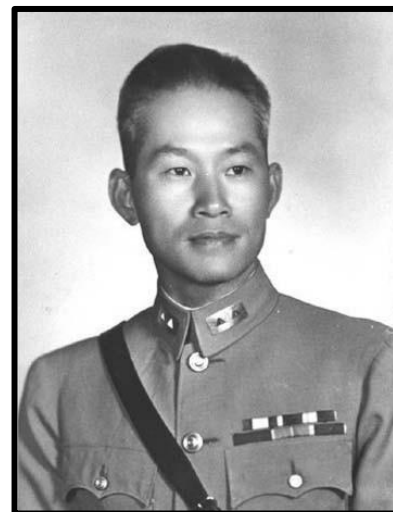
# 【威權體制下的**總統擴權**】

※**韓戰**結束後，台灣局勢趨穩定，蔣氏父子開始著手內部政局鞏固。

1. **整肅政黨**、剔除潛在威脅勢力：【孫立人】、【吳國楨】

2. 修改《臨時條款》，**擴大總統職權**！

3. 以黨領政、積極佈署情治單位



# 禁曲獎 超瞎理由風雲榜

| 歌名      | 被禁理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翻白眼指數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何日君再來   | 「君」與「軍」同音，一定是在期待共產黨的八路軍再來，還不給他禁一波！       | ★     |
| 今天不回家   | 我們的「家」就是大陸，不回家，是不想反攻大陸了逆？                | ★★    |
| 媽媽請你也保重 | 在軍中還想什麼媽媽害國軍懷憂喪志，都幾歲了還這麼媽寶，傻眼！           | ★★★   |
| 給我一個吻   | 接什麼吻？接吻妨害善良風俗，不能被鼓勵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★★★★  |
| 熱情沙漠    | 歌詞中的「啊~」聽起來太淫穢了！這樣啊過來啊過去，是要污染數萬純真無邪的少年嗎？ | ★★★★★ |

## 威權體制下的文化限制



# 學測題

一份民間刊物針對臺灣當時的政治現況提出幾點呼籲，包括：政府應依據憲法行政、總統不可擴權、總統不應連選連任；政府應保障基本人權，反對國民黨一黨專政，要求政府應當准許成立其他政黨；以及軍隊國家化。這份刊物最可能是：

(A). 1920年代的《臺灣民報》

(B). 1950年代的《中央日報》

(C). 1960年的《自由中國》

(D). 1980年代的《高山青》



# 111學測題(刪減部分內容)

- 臺灣曾於民國38年5月實施戒嚴。當時由警備總部公告的《戒嚴令》第二條規定：自同日起，除基隆、高雄、馬公三港口在本部監護之下，仍予開放，並規定省內海上交通航線（辦法另行公布）外，其餘各港，一律封鎖，嚴禁出入。」
38. 若僅依照《戒嚴令》第二條規定的內容，下列哪兩地的交通航線仍有機會從事貨物運輸的往來？  
(A)蘇澳—安平 (B)新竹—廈門 (C)臺中—香港 (D)花蓮—東京
39. 《戒嚴令》第二條規定最主要的目的應是：  
(A)禁止臺灣生產的米、糖外銷，以免發生糧荒  
(B)切斷臺灣與前殖民母國日本之間的政治聯繫  
(C)管制大陸地區軍民撤離來臺以穩定臺灣政情  
(D)與美國共同協議以便執行圍堵共產主義政策